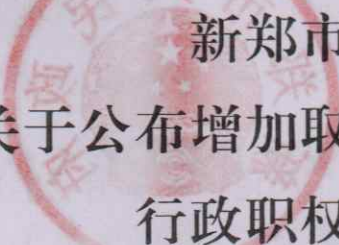


# 新郑市人民政府文件

新政〔2021〕2号



## 新郑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增加取消和调整市直部门 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县域治理“三起来”重大要求，深化扩权强县改革，加快推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赋予新郑市156项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20〕56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对全市部分市直部门行政职权事项进行了调整规范，确定我市市政府办公室（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教育局等 20 个市直部门共增加 156 项行政职权。调整规范后，各部门应对行政职权事项主体、事项名称、办理程序、法律依据等内容，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进行公开，及时向社会公布放权事项，保障社会各界的知情权，接受公众监督。同时，要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事手续，压缩时限，提高行政效能，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制。

附件：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清单



附 件

## 赋予新郑市 156 项郑州市经济社会管理 权限清单

### 一、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1. 人防工程改造审批

### 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 县域城镇污水、垃圾、供水等基础设施项目涉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申报
2. 保障性住房项目涉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申报
3. 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实施方案审批
4. 政府采用直接投资或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建设的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铁路、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及机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企业投资的铁路、机场、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项目申请报告申报
5. 使用省级政府投资补助和贴息资金的公路运输场站项目申报
6. 国家发展改革委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申报

7. 省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申报
8. 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投资物流项目申报
9. 国家发展改革委旅游基础设施专项资金项目申报
10. 企业投资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全国重点保护文物单位内限额在 5000 万元以上、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区内限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核准申报
11. 高速公路等经营性公路、桥梁建设项目法人确定
12. 县级社会事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不含豫政办〔2017〕56 号文件规定的社会事业领域“主题公园”和“旅游”项目）
13. 政府采用直接投资或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建设的非跨县（市）的地方铁路、铁路专用线、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农村公路、千吨级以下内河航运、独立公铁桥隧项目审批
14. 煤矿项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申报
15. 外商投资项目、国外贷款项目、限额以下内资项目进口设备免税申报
16. 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申报
17.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及认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及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申报
18. 国家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类项目奖励或补助资金申报
19.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有中方控股（含相对控股）要求的总投资（含增资）小于 3 亿美元的限制类项目核准的申报

20. 国家发展改革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

21. 除在跨省（区、市）河流上建设的单站总装机容量50万千瓦及以上项目之外的水电站项目核准

22. 企业投资的非跨县（市）的普通省道网项目（按照规划）、独立公铁桥隧项目、除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煤炭、矿石、油气专用泊位项目之外的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23. 110千伏及以下和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220千伏电网项目核准

24. 非跨县（市）域水资源配置调整项目外的水利工程项目核准（市级权限内）

25. 集中并网风电项目核准

26. 农林生物质热电项目核准

27. 燃气热电、背压式燃煤热电（含自备电站）项目核准

28. 城镇集中供热价格（政府定价项目）

29. 污水处理费标准（政府定价项目）

30. 高中学费收费标准（政府定价项目）

### 三、市教育局

1. 高中招生计划

2. 中等职业学校设立审批

3. 省级骨干教师、优秀教师、特级教师、学术技术带头人审

核推荐

#### 四、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1.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
2. 省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等申报
3. 省级科技园区认定申报
4. 省科学技术奖推荐
5. 引进国外人才项目年度计划申报
6. 出国（境）培训项目计划申报
7. 出国（境）培训团组申报
8. 关闭煤矿和报废矿井许可审核
9. 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审核
10. 省级工业新产品综合评价
11.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初审
12. 钢铁、焦化等工业行业规范（准入）公告申报
13. 国家及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申报
14. 国家、省财政支持的工业和信息化投资项目的验收申报
15. 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申报
16. 河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

#### 五、市公安局

1. 二级风险等级营业场所、金库和在行式、离行式自助银行等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的审批和工程验收
2. 一级风险等级营业场所、金库和在行式、离行式自助银行

等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和工程先期审查验收

3. 外省（区、市）保安服务公司在本辖区提供保安服务核查

## 六、市司法局

1. 司法鉴定机构的资质管理评估和司法鉴定质量管理评估

2. 对司法鉴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3. 对司法鉴定机构违法违规的执业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4. 司法鉴定人诚信等级评估

5. 对司法鉴定人进行监督、检查

6. 对司法鉴定人违法违规执业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7. 律师事务所变更名称、负责人、章程、合伙协议初审

8. 律师事务所变更住所、合伙人初审

9. 对律师事务所应给予吊销执业许可证的，提出处罚建议

10. 公证机构负责人考核结果备案

## 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 中级工及以下技术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备案、职业资格证书核发

2.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立、评估申报

3. 博士后科研项目启动经费审核

4. 博士后出站留豫、来豫工作安家经费审核

## 八、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 建设项目使用六公顷（不含六公顷）以下国有未利用土地  
审批

2. 一次性开发四百公顷以上（含四百公顷）六百公顷以下（不含六百公顷）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审查

### 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以下（含三级、四级和暂定）资质审批
2. 房地产评估机构备案
3. 权限内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审批：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不含铁路、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不含铁路方面专业承包资质）及预拌混凝土、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施工劳务资质

### 十、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1.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2. 与气源相适配燃气燃烧器具产品目录的公布
3.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 十一、市交通运输局

1. 国省道上中桥及以下危桥改造、县道上中桥及以下改造实施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审批
2. 重要农村公路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3.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证件发放和管理
4.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考试、证件发放和管理（不含危险货物运输）
5. 一级、二级汽车客运站站级验收

等安



6. 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中初评为 AAA 级运输企业的核定
7. 市域内水路运输审批
8. 水路运输企业设立及经营跨省辖市水路运输审批
9. 水运工程专业丙级监理资质许可
10. 辖区内封闭水域内河船员适任考试发证
11. 普通干线公路改造、大修、危桥改造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12. 农村公路、危桥改造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13. 水运建设项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14. 客货运场站建设项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15. 普通干线公路新改建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16. 普通干线公路大修、中修及大桥、特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与申报
17. 客货运场站建设项目申请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18. 农村公路危桥（大桥及以上）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与申报
19. 普通干线公路中修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20. 普通干线公路大修、大桥危桥改造项目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21.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许可

22.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许可
23. 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口施工许可
24. 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许可
25.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
26. 在公路周边一定范围内因抢险、防汛需要修筑堤坝、压缩或拓宽河床行为的受理与申报

27. 市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的受理与审批

28. 航道养护计划的编制与申报

29. 水运建设项目工可报告、设计文件的编制与申报

30. 除“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普通干线公路建设项目；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专项建设基金、中央统还国外贷款5亿元及以上，或使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专项建设基金、统借自还国外贷款的总投资50亿元及以上的普通干线公路项目；普通干线公路跨黄河大桥建设项目”外的普通干线公路项目设计审批；非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的内河水运项目设计审批

## 十二、市水利局

1.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 十三、市林业局

1. 国有林木采伐许可

2. 林地征占用初审

3. 临时占用除国有森林经营单位林地以外的防护林或者特种

用途林林地面积 5 公顷以下（不含 5 公顷），其他林地面积 10 公顷以下（不含 10 公顷）审批

4. 临时占用除国有森林经营单位林地以外的防护林或者特种用途林林地面积 5 公顷以上（含 5 公顷），其他林地面积 10 公顷以上（含 10 公顷）初审

5. 国有森林经营单位在所经营的林地范围内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初审

#### **十四、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

1.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

#### **十五、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文物局）**

1. 河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示范基地申报

2. 省级非遗名录与非遗传承人申报

3. 国家级非遗名录与非遗传承人申报

4. 对外、对港澳台文化旅游交流项目（含引进和派出）申报

5. 设立旅行社的初审和申报；旅行社分社及营业网点备案；

3A 级以下（含 3A 级）旅行社评定

6. 3A 级以下（含 3A 级）旅游景区评定

7. 三星级以下（含三星级）旅游饭店、乡村旅游经营单位评定

8. 银树叶级绿色旅游饭店初审

9. 旅行社从业质量保证金管理

10. 4A 级以上（含 4A 级）旅行社初审

11. 4A 级以上（含 4A 级）旅游景区初审

12. 四星级旅游饭店、四星级以上（含四星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初审

13. 金树叶级绿色旅游饭店初审

14. 导游人员从业资格初审

15. 导游证、领队人员资格审核

16. 二级、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审批

17. 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审核

18. 省级体育传统学校、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审核

19. 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20.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其他建设工程或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核

21. 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22.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一般文物的借用备案（不含珍贵文物借用备案）

23. 文物出国（境）展览初审

24. 文物商店设立初审与文物商店文物销售备案

#### **十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1. 二级以下医疗机构医疗广告审查（不含中医）

2. 中央、省补助投资卫生建设项目初审

#### **十七、市应急管理局**

1.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中央企业、省属生产经营单位以外的其他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生产经营

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考核工作

2. 委托实施本辖区内除中央驻豫、省管及跨省辖市以外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行政许可审查

3. 承担本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本辖区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十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 棉花及纤维纺织产品监督管理

2.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的授权

3. 对企业申报政府质量奖（省长质量奖）的初审和推荐

4. 食品生产许可审批（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饼干，蔬菜制品，食糖，糕点，豆制品）

5. 二类精神药品经营（零售）审批

6. 乙类非处方药零售企业配备业务人员考核

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

## **十九、市医疗保障局**

1. 县属公立医疗机构新建改建病房楼床位价格审批

2. 县属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管理（政府定价项目）

## **二十、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

1. 非辐射类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

托的形式)

2.核与辐射项目环评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3.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批(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4.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和管理(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5.排污许可证核发(通过省辖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形式)

---

主办:市委编办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民武装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

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22日印发

